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5

##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任。

根据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主要安排如下：

- 1、行权期内，公司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统自主进行申报行权
- 2、行权数量：1,123,386 份
- 3、行权人数：110 人
- 4、行权价格：8.38 元/份
- 5、行权方式：自主行权
-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7、行权安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为：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目前公司尚未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行权相关事宜，后续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行权相关事宜并明确具体行权安排，本次行权期间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
- 8、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 (万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占其获授数量的比例 (%)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b>					
1	白秋美	董事 副总经理	8	2.88	36%
2	王树生	副总经理	8	3.2	40%
3	周忠辉	副总经理	8	2.56	32%
4	潘晓婵	董事会秘书	8	3.2	40%
5	尹力	财务总监	8	3.2	40%
<b>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05名)</b>			324.9	97.2986	29.95%
<b>合计</b>			<b>364.9</b>	<b>112.3386</b>	<b>30.79%</b>

注：（1）上表中仅包含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

（2）2025年5月31日，公司副总经理周忠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化工材料生产负责人。

9、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10、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化情况等信息。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